

债券代码：102282055 债券简称：22 新中泰 MTN002

债券代码：102280940 债券简称：22 新中泰 MTN001(乡村振兴)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已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因公司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玲女士职务调整，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暂时指定公司副总经理薛芬女士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暂时由副总经理薛芬女士代行。

（二）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张玲

职位：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39号

联系电话：0991-8751690

传真：0991-8751690

电子邮箱：zthx@zthx.com

（三）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薛芬女士，1980年出生，硕士。历任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人

民法院书记员，新疆奥克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员工，乌鲁木齐市米东区黎明律所法律工作者，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电解车间员工，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际市场部合同专管员、审计法务部法务处处长、审计法务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991-8751690

传真：0991-8751690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 39 号

电子邮箱：381764091@qq.com

二、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属于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本公司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5日

